

对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信托年度资产  
运营报告（2021 年度）的专项审计报告



索引

专项报告

-附件：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 1-14  
产支持票据信托运营报告（2021 年度）

防伪条形码：



防伪编号：00202022040225862178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报告文号：XYZH/2022GZAA10575

委托单位：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信托

被审单位所在地：广州

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报告类型：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2022 年 4 月 29 日

报备时间：2022 年 4 月 29 日 12:53:37

签名注册会计师：韦宗玉

温靖

##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 支持票据信托

### 专项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事务所电话：020-28309500

传 真：020-28309530

通信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 1 号广州国际贸易中心 39 楼全层

电子 邮件：swhr\_gz@shinewing.com

事务所网址：

---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广州注册会计师协会业务监管部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38922350 转 371 转 373

防伪查询网址：<http://www.gzicpa.org.cn> 或 <http://www.gdicpa.org.cn/>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广州分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uangzhou Branch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1号  
广州国际贸易中心 39 楼

39/F, Guangzhou Int'l Trade Centre,  
No.1, Linhe Xi Road,  
Tianhe District, Guangzhou,  
510080,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20) 2830 9500  
telephone: +86 (020) 2830 9500

传真: +86 (020) 2830 9530  
facsimile: +86 (020) 2830 9530

对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信托  
资产运营报告（2021 年度）的专项审计报告

报告号: XYZH/2022GZAA10575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人”)作为信托受托人的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信托(以下简称“广州越秀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信托”)的资产运营报告(2021 年度)进行了专项审计。

受托人根据《非金融企业资产支持票据指引》(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公司【2017】27 号)的有关信息披露要求,并结合《资产服务机构年度报告》以及《资金保管报告》编制了后附的“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信托年度资产运营报告(2021 年)”(以下简称“资产运营报告”)。

编制和对外披露资产运营报告,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受托人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资产运营报告整体发表意见。我们的审计时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进行的。

我们认为,后附的资产运营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广州越秀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信托于 2021 年度的管理、运用及收益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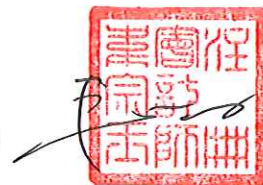
本报告仅供受托人根据《非金融企业资产支持票据指引》(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公司【2017】27 号)的有关信息披露要求进行信息披露之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广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信托  
年度资产运营报告  
2021 年

受托人管理信托财产应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有效管理义务。依据信托合同规定管理信托财产所产生的风险，由信托财产承担，即由委托人交付的财产以及由受托人对该财产运用后形成的财产承担；受托人违背信托合同、处理信托事务不当使信托财产受到损失，由受托人赔偿。

受托人：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2 年 4 月 28 日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481 号粤财大厦 1 楼自编 C 区、  
受托人地址：4 楼、14 楼、40 楼  
电话：020-83063111  
传真：020-83063080  
公司网址：<http://www.utrusts.com/>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信托  
资产运营报告**

2021 年 8 月 16 日，经委托人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设立、本公司承诺受托管理的“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信托”依法成立。作为受托人，根据《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信托资产服务机构报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保管报告》，本公司现向您报告本信托之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处分及收益情况。本公司对本报告全部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内容	页码
一、资产支持票据基本信息	3
二、发起机构、发行载体和相关中介机构的名称、地址	3
三、资产池本期运行情况及总体信息	4
四、各档次资产支持票据的收益及税费支付情况	7
五、资产池中进入法律诉讼程序的资产情况，法律诉讼程序进展等	9
六、发起机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0
七、发起机构风险自留情况	10
八、需要对投资者报告的其他事项	11
九、其他重要事项	12

9

- 注：
1. 本报告内容仅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披露。
  2. 本报告内容根据资产服务机构报告等报告内容编制。
  3. 本报告金额单位均以人民币元计。
  4. 租金回收期间为：2021 年 3 月 15 日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信托  
资产运营报告**

一、资产支持票据基本信息				
资产支持票据名称	期初规模 (元)	期初评级	期末规模 (元)	期末评级
优先 A1 级资产支持票据	275,000,000.00	AAAsf	132,000,000.00	AAAsf
优先 A2 级资产支持票据	200,000,000.00	AAAsf	200,000,000.00	AAAsf
次级资产支持票据	25,000,000.00	不作评级	25,000,000.00	不作评级
合计	500,000,000.00		357,000,000.00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信托  
资产运营报告**

二、发起机构、发行载体和相关中介机构的名称、地址			
	名称	地址	联系电话
发起机构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71 号 金融大厦 11 楼 1101 之一 J123 房	020-61863675
受托人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481 号粤财大厦 1 楼自编 C 区、4 楼、14 楼、40 楼	020-37126260
资产服务机构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71 号 金融大厦 11 楼 1101 之一 J123 房	020-61863675
资金保管机构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021-5269999
登记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33-34 层	021-23198800
支付代理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33-34 层	021-23198800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信托  
资产运营报告

三、资产池本期/当期运行情况及总体信息

(一) 当期租金回收期间资产统计特征说明如下:

1. 当期租金回收期间资产池信息汇总如下:

	初始起算日	租金回收期间起 始日 (期初)	租金回收期间终 止日 (期末)
融资租赁债权余额(元)	594,848,250.35	594,848,250.35	444,547,367.85
融资租赁债权数目	512	512	511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信托  
资产运营报告**

(二) 本租金回收期间资产融资租赁债权本金和利息回收情况

1. 本租金回收期间资产中融资租赁债权本金和利息回收情况详见下表:

回收款项		当期租金回收期间			上一租金回收期间		
		本金回收款	收入回收款	其他	本金回收款	收入回收款	其他
资产服务机构	计划内回收	85,855,391.59	16,377,109.39		/	/	/
	逾期回收	0	0		/	/	/
	提前还款	23,027,840.27	37,689.13		/	/	/
	违约回收	0	25,228.94		/	/	/
	其他款项	19,873,575.54	2,673,753.00		/	/	/
小计	本金回收款	128,756,807.40			/		
	收入回收款	19,113,780.46			/		
信托账户从其他方(不包括资产服务机构)收到的回收款	本金回收款	/			/		
	收入回收款	/			/		
合计	本金回收款	128,756,807.40			/		
	收入回收款	19,113,780.46			/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信托  
资产运营报告

2. 税费支出情况						
	当期本租金回收期间			上一租金回收期间		
	本金回 收款	收入回收 款	合计	本金回 收款	收入回 收款	合计
税收	/	623,517.49	623,517.49	/	/	/
规费	/	/	/	/	/	/
执行费用扣 款	/	/	/	/	/	/
支付服务报 酬及费用	/	82,438.14	82,438.14	/	/	/
合计	/	705,955.63	705,955.63	/	/	/
3. 划款信息						
	当期租金回收期间			上一租金回收期 间		
转入信托账户（本金 账）的本金回收款金额	128,756,807.40			/		
转入信托账户（收益 账）的收入回收款金额	19,113,780.46			/		
转入信托账户（保证金 账）的保证金额	0			/		
合计	147,870,587.86			/		
4. 保证金使用情况						
	当期收款期间			上一收款期间		
保证金抵充回收款金 额	497,768.00			/		
合计	497,768.00			/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信托  
资产运营报告

(三) 当期租金回收期间末资产状态特征

资产状态	资产笔数	占期末资产笔数百分比	本金余额	占期末资产余额百分比
正常	478	93.36%	306,768,085.32	74.81%
逾期 1 至 30 天 (含)				
逾期 31 至 60 天 (含)	34	6.64%	103,275,218.41	25.19%
逾期 61 至 90 天 (含)				
违约资产 (未被核销)				
汇总	512	100%	410,043,303.73	100%
	当期租金回收期间		前一个租金回收期间	
累计回收金额	147,870,587.86		/	
累计违约率 (%)			/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信托  
资产运营报告**

**四、各档次资产支持票据的收益及税费支付情况**

票据兑付、评级及持有情况见下表：

	优先 A1 级资产支持票据	优先 A2 级资产支持票据	次级资产支持票据
1. 本金初始金额	275,000,000.00	200,000,000.00	25,000,000.00
2. 本期初金额	275,000,000.00	200,000,000.00	25,000,000.00
3. 上期转存金额	-	-	-
4. 本期可分配本金金额	143,014,769.22	-	-
5. 本期每百元面额兑付本金额	52.00	-	-
6. 本期兑付本金总额	143,000,000.00	-	-
7. 转存下期每百元面额本金还款额	0.0053706255	-	-
8. 转存下期本金还款金额	14,769.22	-	-
9. 本期本金损失金额	-	-	-
10. 本金期末余额	132,000,000.00	200,000,000.00	25,000,000.00
11. 票面利率	3.00%	3.30%	不适用
12. 本期应支付的利息金额	2,305,479.45	1,844,383.56	0
13. 本期支付的利息金额	2,305,479.45	1,844,383.56	0
14. 本兑付	0	0	0

日日终时累 计应支付未 付的利息金 额			
15. 票据评 级	AAAsf	AAAsf	不作评级
注：计息期间：【2021】年【8】月【16】日（含该日）——【2021】年【11】月【26】 日（不含该日），共【102】天。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信托  
资产运营报告

五、资产池中进入法律诉讼程序的资产情况，法律诉讼程序进展等

(一) 报告期内法律诉讼资产情况

处置状态分类	违约贷款笔数	占初始起算日资产池贷款笔数百分比	违约时点本金余额	占初始资产池余额百分比
经处置目前无拖欠	/	/	/	/
非诉讼类处置	/	/	/	/
诉讼处置	/	/	/	/
进入诉讼准备程序	/	/	/	/
进入法庭受理程序	/	/	/	/
进入执行拍卖程序	/	/	/	/
经处置已结清	/	/	/	/
经处置已核销	/	/	/	/
汇总	/	/	/	/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信托  
资产运营报告

六、发起机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服务机构提供的服务报告,发起机构已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符合《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七、发起机构风险自留情况

次级资产支持票据目标发售规模为人民币【25,000,000.00】元,由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认购。

对于本期次级资产支持票据,除非根据生效判决或裁定或发行载体管理机构事先的书面同意,发起机构认购次级资产支持票据后不得转让其所持任何部分或全部次级资产支持票据。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信托  
资产运营报告

八、需要对投资者报告的其他事项

事项	情况说明
加速清偿事件发生情况	无
发生赎回或清仓回购	无
权利完善事件发生情况	无
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的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无
差额支付启动事件发生情况	无
信托执行经理变更	无
违约事件发生情况	无
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票据持有人大会召开情况	无
委托人发生任何一起丧失清偿能力事件	无
资产服务机构解任情况	无
资金保管机构解任情况	无
资金监管机构解任情况	无
受托机构解任情况	无
其它按法律法规应向监管机关或受益人说明的事项	非由信托计划财产承担的税费（如受益人应承担的所得税），由受益人自行申报和缴纳。如因相关法律法规变更导致需要受托人代扣代缴相关税费的，受托人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并向受益人披露。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信托  
资产运营报告

九、其他事项

(一) 本期受托人依信托合同，将信托账户中的资金用于合格投资。

(二) 本期受托人如期正常地收到资产服务机构报告及资金保管报告。

(三) (如发生) 由于本期资产服务机构报告和资金保管报告金额的差异造成本期资产运营报告中某些金额不符，受托人正在督促以上两方进行核对、更正。(如发生) 上期报告中差异更正如下：无。

(四) 本期发起机构、发行载体和相关中介机构【正常履约，不存在违约情形。】

(五) 备查文件：1.资产服务机构报告；2.资金保管报告。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电子印章)

【2022】年【04】月【28】日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信托资产运营报告

指标释义：

1. 累计违约率：就某一“租金回收期间”而言，该“租金回收期间”的“累计违约率”系指 A/B 所得的百分比，其中，A 为该“租金回收期间”以及之前各“租金回收期间”内的所有“违约资产”在成为“违约资产”时的“未偿本金余额”之和，B 为“初始起算日资产池余额”。
2. 执行费用扣款：为本期“资产服务机构”从“违约资产”的“回收款”金额中实际扣除的其以往已经为全部“违约资产”垫付且尚未得到偿付的所有“执行费用”。
3. “本租金回收期间资产融资租赁债权本金和利息回收情况表”中的“回收款项\_\_违约回收\_\_其他”系指“资产服务机构”从“违约资产”回收的所有金额（不扣除任何“执行费用”）—当期从“违约资产”回收的金额中可以归类为本金、利息和违约金的金额。
4. 累计违约率监控指标：5%。
5. 经处置目前无拖欠：经过非诉讼类和诉讼类处置过程，承租人还清所欠款项，目前无拖欠。
6. 非诉讼类处置：含催收、协议、仲裁等各种非诉讼方式。
7. 任何“计息期间”应付“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的利息=“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在前一个“兑付日”本金偿付后的“未偿本金余额”（就第一个“兑付日”而言，即“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在“信托生效日”的面值）×相应的“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的票面利率×“计息期间”实际天数/365（闰年亦相同）；尾数计算到分，分以下四舍五入；单利计息。



# 营业执照

编号 S015201403619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056574935P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分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分支机构)

营业场所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1号39楼全层(仅作办公功能使用)

负责人 陈锦棋

成立日期 2012年10月31日

营业期限 2012年10月31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年11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crs.gs.gov.cn>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 5001701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分所

负责人: 陈锦棋

经营场所: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1号39楼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4401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会[2009]6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9年09月0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韦宗玉(44010072001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业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 268号。

韦宗玉(44010072001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业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 94号。

韦宗玉(44010072001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业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 132号。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韦宗玉(44010072001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业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8) 58号。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4401007200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11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8年3月颁发

姓名: 韦宗玉  
Full name: 韦宗玉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68-06-18  
Date of birth: 1968-06-18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512301196806180023  
Identity card No.: 51230119680618002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温婧(11010130092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  
年度执业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2号。



2020年9月7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事务所  
广东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2月3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CPAs  
事务所  
广东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2月30日



温婧(11010130092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  
年度执业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2021年5月1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CPAs  
事务所  
广东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5月1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CPAs  
事务所  
广东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5月10日



姓名 温婧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9-11-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010319891112333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温婧(11010130092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7  
年度执业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7)54号。



证书编号: 11010130092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年05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